

遂宁市船山区教育体育局

遂船教体函〔2018〕263号

遂宁市船山区教育体育局 关于开展品格教育示范学校创建活动的通知

各中小学：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践行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学校思想政治建设，答好“培养什么样的人？如何培养人？为谁培养人？”这一时代命题，根据《遂宁市船山区教育体育局关于印发<遂宁市船山区“立德树人 正品成格”中小学生核心素养培育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遂船教体函〔2017〕153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区实际，现就开展品格教育示范学校创建活动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组织领导

区教体局成立品格教育示范校创建活动领导小组，由区教育局工委书记、局党委书记、局长卢静任组长，局党委委员刘平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教体局教育股，蒋松柏任办公室主任，各学校也要成立相应的

组织领导机构，全面负责品格教育示范学校创建工作。

二、基本原则

坚持价值引领原则，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于品格教育全过程；坚持贴近学生原则，使每一名学生都成为品格教育的实践者和受益者；坚持注重实效原则，引导品格教育稳步推进、普遍开展；坚持广泛参与原则，把品格教育延伸到班级和每个学生，夯实德育根基。

三、总体目标

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线，以培育学生核心素养“立德树人”为根本，以省级重点课题《中小学生品格教育的理论与实践研究》工作成果为依托，通过品格教育示范学校创建活动，深化我区中小学德育改革，推进中小学学生核心素养培育工程纵深发展，推动学校形成良好的育人风气，大幅度提升办学品味，促进教师专业成长、提升职业幸福感，培养学生正确的价值观念、健全的人格品性和文明的行为习惯。到2020年，实现品格教育全覆盖，使品格教育成为我区德育工作的品牌。

四、主要内容

学校贯彻落实执行区教体局品格教育实施方案阶段目标的情况，班级参与的情况，教师培训、家长培训等情况，家校共育及教师、学生、家长品格成长阅读参与情况，学生品格成长营环境创设情况等，实施品格教育取得的阶段成果等相关情况。（具体标准附后）

五、实施步骤

（一）宣传动员，制定方案（2018年8月）

层层召开动员大会，对品格教育示范校创建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和动员发动，大力宣传创建品格教育示范校的意义、目的和主要任务，统一思想认识，明确创建目标，营造共创品格教育示范校的良好氛围。

（二）组织实施，开展工作（2018年9月）

各学校根据实施方案和创建标准，细化任务，分解责任，扎实开展自创、自评、自查、自改，逐步完善软硬件条件，有重点地开展品格教育示范校创建工作。

（三）评选申报，检查验收（2018年10月-11月）

区教体局负责品格教育示范学校的考评、验收和评定，按照自愿申报、提前公示、择优评选的程序，评出首批船山区品格教育示范学校。各中小学根据学校品格教育开展情况，于2018年10月25日前自愿申报船山区首批品格教育示范校，将申报表和自查报告发至邮箱425953198@qq.com。2018年11月1日到11月30，教体局组织评估组到各申报学校进行验收。评估程序为：学校汇报，专家查看资料，听课，看现场，座谈师生和家长。

（四）总结经验，现场授牌（2018年12月）

根据各校品格教育示范校申报、评估验收结果，召开船山区品格教育现场会，对品格教育的先进经验进行总结、交流，对首批品格教育示范校现场授牌，具体事项另行通知。

六、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宣传

各学校要统筹谋划，周密组织，把品格教育示范校创建活动与加强中小学德育、心理健康教育、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相结合，切实提高学生的核心素养。要加大宣传力度，广泛宣传创建工作中的亮点和成效，宣传品格教育的典型经验，不断扩大品格教育的覆盖面和影响力。

（二）密切配合，抓好落实

1.区教体局负责制定品格教育示范校创建工作具体规划，纳入年度工作任务，纳入学校目标考核，纳入教育督导工作体系，推动品格教育示范校创建工作落地落实。指导各中小学研究具体措施，解决突出问题，为创建品格教育示范校提供有效指导和切实保障。根据品格教育示范校评估细则，组织考评。

2.各中小学要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强化学校内部管理，建立长效工作机制；针对学生不同特点，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品格教育，及时主动地反映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定期开展品格班级、品格达人等评选活动，推动学生核心素养的整体提升。

附件：1. 遂宁市船山区品格教育示范校申报表

2. 遂宁市船山区品格教育示范校评分细则

遂宁市船山区教育体育局

2018年9月30日

附件 1

遂宁市船山区品格教育示范校申报表

| | | | |
|---------------|----------------|------|--|
| 学校名称（盖章） | | | |
| 学校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相关工作 获奖励情况 | | | |
| 主要事迹 | | | |
| 评估组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 |
| 区教体局审核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 |

附件 2

遂宁市船山区品格教育示范校评分细则

| I 级指标 | II 级指标 | 分值 | 评估方式 | 得分 | 备注 |
|----------------|---|------|----------------|----|----|
| 组织保障 (15 分) | 1. 建立健全校长负总责的领导小组、校内机构、家长学校、家长委员会，责任分工明确，管理制度完善。 | 5 分 | 查阅资料 | | |
| | 2. 将品格教育融入德育规划，有富于创意、切实可行、聚焦学生核心素养整体提升的品格教育总体实施方案。 | 5 分 | 查阅资料 | | |
| | 3. 有专人负责项目实施，有专项活动经费保障，有活动经费清单。 | 5 分 | 查阅资料 | | |
| 课程实施 (25 分) | 1. 构建学校、家庭、社会于一体的品格教育课程体系。 | 5 分 | 查阅资料 | | |
| | 2. 将品格教育纳入学校校本课程，实验班级每周课时至少 1 节，有专（兼）职教师，教师能合理使用品格教育教材，有教案，教师在课堂对学生进行品格教育有实效性。 | 10 分 | 查阅资料、进课堂 | | |
| | 3. 开展家校共育，家长学校开设品格教育课程，家长积极参与品格教育，形成全员参与品格教育格局。 | 5 分 | 查阅资料、座谈家长 | | |
| | 4. 学校大力开发社会综合实践课程，积极开展学生品格教育社会实践活动。 | 5 分 | 查阅资料 | | |
| 特色创新 (30 分) | 1. 学生品格成长营环境创设特色，把品格教育融入学校校园文化建设。 | 15 分 | 查看现场 | | |
| | 2. 每期至少开展一次教师、家长、学生品格教育专题交流、培训会。 | 5 分 | 查阅资料 | | |
| | 3. 开展与学校特色发展相融合的品格教育活动。 | 5 分 | 查阅资料、查看现场 | | |
| | 4. 结合品格教育评价模式，完善学生评价体系。 | 5 分 | 查阅资料、查看现场、座谈学生 | | |
| 教育成果 (30 分) | 1. 学生行为表达和智、体、美得到协同发展，学校德育体系进一步完善、办学品质得到进一步提升，展示一堂优质的品格教育示范课和品格教育实践活动。 | 20 分 | 观察学生言行、听课、查看现场 | | |
| | 2. 用好专家、专业媒体、新媒体等平台资源，在各级媒体及经验交流会、研讨会上宣传展示学校、教师、学生、家长在实践研究中的论文、优秀案例、信息报道等，鲜明育人导向。 | 5 分 | 查阅资料 | | |
| | 3. 牢固树立成果意识，及时梳理总结实践研究的品格教育成果，形成成果报告。 | 5 分 | 听取汇报 | | |
| 总分 | | 等级 | | | |

注：95-100 分评为优秀，85-94 分评为良好，75-84 分评为合格，74 分以下评为不合格，品格教育示范校需达到优秀等级。

抄送：市教育局，区委办，区府办，区委宣传部。

遂宁市船山区教育体育局办公室制

2018年9月30日印
